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第 2 次會議議程

壹、主席致詞(10 分鐘)

貳、諮詢委員介紹(10 分鐘)

參、主辦單位報告(10 分鐘)

為加強本局轄區內各項計畫之民眾參與及各項溝通活動執行成效，本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於本年度成立在地諮詢小組，原則於每年 6 月及 12 月定期召開(每年 2 次)，其任務為(一)聽取河川局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指地方說明會、協調會、座談會、工作坊、現場勘查等邀請民眾參與之活動)辦理情形，並提供意見。(二)協調整合民眾在地需求及意見，納入各項計畫推動參考。(三)河川局各項計畫執行期間，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意見諮詢及協調事項。(四)其他水利署交付之意見諮詢及協調事項。

肆、案由討論(150 分鐘)

案由一、報告本局各項計畫主要工作、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並簡報說明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案件(如無則免)，提請討論。

說明：由本局規劃課、工務課、管理課及資產課依序就今年度 6 月 1 日起至 11 月底止執行各項計畫之主要工作、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屬外界關切、重大案件或民眾異議之案件(如無則免)辦理簡報，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二、報告本局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請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依序簡報說明前次會議各委員所提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今年度 6 月 1 日起至 11 月底各項計畫主要工作及相關溝通活動辦理情形，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三、報告本局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環境」各項計畫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請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依序簡報說明前次會議各委員所提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今年度6月1日起至11月底各項執行中計畫之提案內容、歷次審查評分作業會議與複評及考核小組會議之各單位及專家學者意見、工程全生命週期各階段生態檢核作業及民眾參與辦理情形簡報說明，並請與會人員提供諮詢意見。

案由四、新竹縣政府專案報告「新豐垃圾掩埋場西側海岸防護工程」辦理情形。

案由五、苗栗縣政府專案報告「石虎保育措施監測成果」。

伍、臨時動議(10分鐘)

陸、散會